

最后一个匈奴

高建群



当代小说文库 + DANGDAI XIAOSHUO WENKU

高建群

最后一个匈奴

作家出版社

北京·1993

京新登字第 186 号

最后一个匈奴

作者：高建群

责任编辑：朱珩青

责任校对：彭卓民 李超英

装帧设计：张晓光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 电话：5005588 转

社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

印刷：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

经销：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

字数：422 千

印张：18.25 插页：6

印数：83,450—123,450 册

版次：1993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第 3 次印刷

ISBN 7-5063-0717-0/I·716(平)

ISBN 7-5063-0606-1·605(精)

定价：11.50 元(平)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盗印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印、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文学小传

一九五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出生。祖籍陕西临潼。长期在陕北生活和工作。一九六〇年至一九七二年上学。一九七二年底至一九七七年五月，在中苏边界一座边防站服役，并开始文学创作。一九七五年秋天在站哨时见过飞碟。一九七六年在《解放军文艺》发表处女作《边防线上》。退伍后回到《延安日报》主持“杨家岭”文艺副刊十余年。一九八九年“文代会”后调延安地区文联任常务副主席，并兼《延安文学》主编。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陕西省作家协会理事，延安作家协会副主席。庄重文文学奖获得者，《中国作家》中篇小说奖获得者（获奖篇目《雕像》）。主要作品有诗集《高建群诗选》，散文集《新千字散文》、《东方金蔷薇》，中篇小说《遥远的白房子》、《骑驴婆姨赶驴汉》、《老兵的母亲》、《伊犁马》、《雕像》等。

85570



高建群

本书旨在描述中国一些特殊地域的史地史。
因为具有史地性质，所以它力图尊重历史史实
并梳理下脉脉清晰，^通因为它同时具有传奇的性
质，所以作者在选材中对佳话给予了相应的重
视，其重视程度甚至超过了时碑载文化的重视。
作者试图为历史的行动轨迹寻找到一点蛛
丝马迹^迹。他做到了这一点吗？不知道！但是
他在这部书中曾努力去做了。作者还对高悬谜团
的历史和人文文化现象，表现出过高的热情，这
主要是因为他受到了一位评说家的启发，按照
这位评说家的说法，我们这个民族的发生之谜、
生存之谜、存在之谜，就隐藏在作者所刻意描
绘的那些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中。作者还在这
部书中，以主要的精力，为你提供了一系列人
物，他在这里警告解读者的是，他所提供的所

作者手迹

我建造了一座纪念碑

——贺拉斯

3705/26
主要人物表

杨岸乡——一九三五年十月十九日生。作家。学者。

杨作新——中共早期党员。一九三八年夏去世。杨岸乡的父亲。

杨贵儿——一九二七年去世。杨岸乡的爷爷。即杨干大。

杨干妈——杨贵儿的妻子。

杨蛾子——杨岸乡的姑姑。杨作新的妹妹。

黑寿山——一九二五年生。曾任中共肤施市委书记。

黑大头——黑寿山的父亲。一九二九年死难。山大王式的人物。

黑白氏——本名白玉娥。黑寿山的母亲。黑大头的妻子。杨作新的情人。

丹华——北京插队知青。杨岸乡柏拉图式的情人。黑寿山与丹娘的私生女。

丹娘——丹华的母亲。

赵“督学”——丹娘的母亲。

白雪青——曾任中共肤施市委书记。黑白氏的娘家侄儿，黑寿山的表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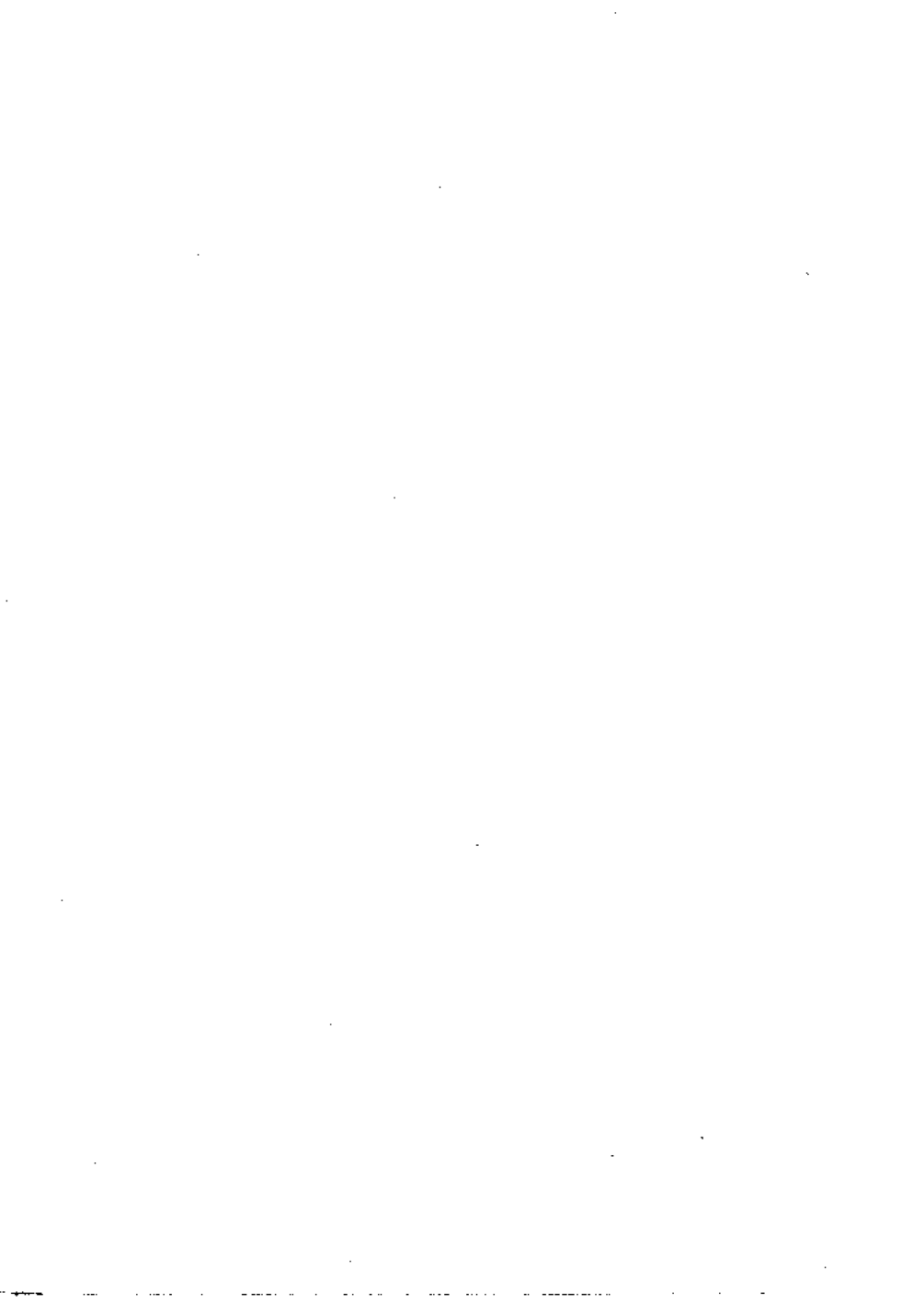
赵连胜——伤兵。曾与杨蛾子有一段短暂的婚姻关系。

杜先生——大革命时期中共陕北地下组织负责人之一。

灯草儿——杨作新的第一个妻子。

荞麦——杨作新的第二个妻子。杨岸乡的母亲。

上 卷



第一章

楔子

高高的山岭上，一个小女子吆着牛在踩场。小女子穿了一件红衫子。衫子刚刚在沟底的水里摆过，还没干透，因此在高原八月的阳光下，红得十分亮眼；小风一吹，简直像一面迎风招展的旗帜。

那时的高原，还没有现在这么古老，这么陈迹四布，这么支离破碎。那时的踩场号子，也没有现在这么圆润和婉转。号子是从嗓门里直通通地伸展出来的，以“呃”作为整个号子的唯一的歌词。

山坡下是一条小河，小河旁是一个普通的陕北高原村落。村子叫吴儿堡。

吴儿堡记载着匈奴一段可资骄傲的征服史。匈奴的铁骑曾南下中原，深入到内地的某一个地方，陷州掠县，掳掠回来一批汉民百姓。俘虏中那些稍有姿色的女性，被挑拣出来，充当了军妓，上乘的，则扩充了贵族阶层的内府，剩下这些粗糙的，

便被赶到这一处人烟稀少的地方，筑起一座类似今天的集中营之类的村落，供其居住，取名就叫“吴儿堡”。

不独这一处，陕北高原与鄂尔多斯高原接壤地带，这样的吴儿堡有许多座。后世的诗人以诗纪史，曾发出过“匈奴高筑吴儿堡”的叹喟。而这“吴儿”，并非仅仅是指今日的吴越一带的人。匈奴泛指它掳来的汉民百姓为“吴人”。

吴儿堡的第二代、第三代产生了，强劲的高原风吹得细皮嫩肉开始变得粗壮和强健起来，汨汨的山泉膨胀了哺育者的奶头。他们在山坡、山岭上播种下糜谷和荞麦，他们在川道里播种下玉米和麻籽，他们在地头和炕头上播种下爱情。温柔而惆怅的江南名曲《好一朵茉莉花》经高原的熏风洗礼，现在变成了一曲清亮尖利的响遏行云的高原野调，而“坐水船”这种在春节秧歌中举行的活动，有理由相信是他们对江南水乡生活的一种怀念和祭奠。

小女子喊着号子。成熟的庄稼摊在一块空地上，阳光晒得庄稼发烫。一群牛迈着碎步，缓慢地顺着场转圈子。牛蹄到处，颗粒纷纷从穗子上落下。小女子的一只手拿着鞭子，另一只手提一把笨笨的，防止某一头牛尾巴突然翘起，拉下屎来。

她的号子声充满了一种自怨自叹。天十分高，云彩在地与天相接的远方浮游，地十分阔，静静的高原上不见一个人影。因此她可以自由自在地咏叹，而不必担心有人说她失态。

从很小的时候开始打牛屁股起，她就习惯了这种喊法。喊声从童音一直变成现在这少女的声音。陕北人将这种喊法又叫“喊山”。这喊法除了服务于耩地、踩场、拦羊这些世俗的用途外，其要旨却在于消除内心的寂寞与恐惧，用一声声大呐二喊，向这麻木的无声无息的怪兽一般的高原宣战。

凝固的高原以永恒的耐心缄默不语，似乎在昏睡，而委实

是在侵吞，侵吞着任何一种禽或者兽的情感，侵吞着芸芸众生的情感。似乎它在完成一件神圣的工作，要让不幸落入它口中的一切生物都在此麻木，在此失却生命的活跃，从而成为无生物或类无生物。

但是太阳在头顶灼热地照耀着，日复一日地催种催收。按照拜伦勋爵的说法，太阳使少女早熟，太阳猛烈炙烤的地方的女人多情，太阳决不肯放过我们无依无靠的躯壳，它要将它烤炙，烘焙，使之燃烧。拜伦勋爵是对的，在关于女人方面他确实比我们懂得多，因为眼下，正如他所说，在秋日阳光的照耀下，在成熟的五谷那醉人的香味中，在红衫子那炫目的光彩里，小女子突然感到额头发烧，旋即产生了一种眩晕的感觉。

身体中一种神秘的力量出现了，生命中那种开花结果的欲望抬头了。但是她并没有意识到这是怎么回事，她只是感到眩晕。她在被阳光晒热，被牛蹄踩软的草堆上稍稍靠了会儿，打了个盹。她做了一个梦，少女的梦总是美好的，秘不可宣的，但是她立即醒了，因为现实比梦境更美丽。

那条牛趁她做梦的一刻，也四蹄站立，合上眼皮，打了个盹。现在，它以吃惊的目光，看着醒来的女主人：面颊绯红，神采飞扬，鞭梢在空中啪啪直响。顺应了主人的愿望，它们的四蹄如花般翻起落下，急促如雨。

同样是那以“呃”作为唯一歌词的号子声，现在除却了沉思、孤独和孤苦无告的成份，而变得欢快和亢奋，宛如一种情绪的宣泄。

号子在高原持久地回荡着。“呃……”，“呃……”，从一个山岭跳跃到一个山岭，从一个山洼又折回到另一个山洼。

这时候，在陕北高原与鄂尔多斯高原接壤地带，黄尘满天，一支队伍正走在迁徙的途中。戴着甲冑的士兵开路 and 殿后，妇

女、儿童和老人夹在中间。马背上驮着嗷嗷待哺的儿童，大轱辘车上载着老人和孕妇。一群驮牛，驮着帐篷的柳条支架，排成一行；支架从牛背的两边分开，宛如大雁的一对翅膀。一个首领模样的人，骑着马，提着刀，来来回回地督促着，他的刀的横面，有时会毫不留情地拍在某一个落伍者的脊背上。

这是从陕北北部边缘向远方迁徙的最后一批匈奴。他们庞大的部落将流向何方，他们的大钊镰将在哪一块土地上收割牧草和五谷，连他们自己也不知道；甚至，今夜，他们将在哪里燃起篝火，支起帐篷，也是一个未知数。

匈奴就这样在某一个年代里，神秘地从我国北方的原野上消失了。他们去向哪里，踪迹如何，去问中亚细亚栗色的土地，去问外高加索陡峭的群山，去问黑海、里海那荒凉的碱滩和暗蓝色的波涛吧！关于他们迁徙的过程，我们什么也不知道，我们只知道，在许多许多年之后，在多瑙河畔，欧洲的腹心地带，出现了一个黄种人的国家，而他们后裔中的一个，怀着一种惆怅而豪迈的心情，吟唱道：我的光荣的祖先，在那遥远的年代里，你们怎样从中亚细亚，迁徙到酷热、干燥的黑海、里海碱滩，最后，寻找到一块水草丰茂的土地，定居和建邦在多瑙河畔？这位行吟诗人叫裴多菲，一个鼎鼎大名的人。

在迁徙者的队伍中，有一位年轻士兵的马蹄慢了下来。他受到了号子声的诱惑。从低处往高处看，他看见了上黄色的高原之巅，招展着的那一领红衫子。

年轻士兵偷偷地出了队列，靠几钵沙蒿、一片芨芨草滩，最后是一道沟梁的掩护，他终于脱离了队伍。

一个时辰以后，少女的号子声戛然而止。在场边，在简陋的茅棚里，在被牛蹄踩得绵软的一团糜谷秆上面，发生了一件男男女女之间迟早要发生的事情。

是强迫，还是自愿，我们无从知道。杨氏家谱也没有对这件事做任何记载。未来的某一天，家族后裔中有个叫杨岸乡的人，刨开祖坟，他看到的也仅仅只是这两个风流罪人的累累白骨，而无法从这白骨中推测出那野合的根由。

然而我想，我们也不必为那年代久远的这桩事情而至今耿耿于怀。也许是强迫的，因为当这桩事结束之后，女子披散着头发，提着裤子，疯也似地向山下跑去，去告诉她的妈妈；而青年士兵，他的马是四条腿，所以他赶到了姑娘前边，并且在山路上跪下来。当然也许是自愿的，正如人们通常所说的那种“一拍即合”，因为，姑娘的号子声中原先有一种无所着落的孤独感和亢奋情绪，现在则充实而满足。可是我们并不排斥第三种可能，这就是半推半就。我们知道，世界上这类事情，以半推半就的形式发生者居多——她在说“不”的同时，却解开了自己的红裤带；女人在这种时候，她的天性中的聪明和狡黠的成分，总令人叹为观止。

场总是要踩完的。在经历了几个尽情欢乐的白日之后，姑娘赶着牛群回到了村子。

这期间发生了一件重要的事情。青年士兵的座骑跑了。座骑被拴在场边的一棵杜梨树上。座骑早就为它主人莫名其妙的举动感到恼火，长期以来养成的群居习惯，又使它思念朝夕相处的伙伴们，加之，对远方的渴望，对冒险的渴望，对应接不暇的新生活的渴望，终于驱使它在某一天夜里挣脱了缰绳，鼻子嗅地，向迁徙的队伍追去。

见到马，年轻士兵的父母以为儿子遇到了不测，这在当时是常有的事。匈奴部落为失去一位勇敢的士兵而叹息。但是叹息一阵就过去了，还有更重要的事情在等待他们去做。一个更为年轻的匈奴，骑上这匹马，弥补了这个空缺。

注视着拴马的那棵空荡荡的杜梨树，年轻士兵在这一刻感到了一丝悔意和痛苦。他长久地站在山岭上，注视着那早已不见踪影的部落的队伍。他感到一种牵肠挂肚的痛苦；但是此刻他还没有料到，他将永远离开马背上的民族。

场上的工作完成了。谷草在场边堆成一个小塔；打出的糜谷驮在牛背上，女子回到了村上。青年士兵暂时居住在场边的那间茅棚里，那个他第一次惹祸的地方。不过每天夜里，在黑暗的掩护下，他总要想办法潜入村子，他没有办法不这样做。

荒落的陕北山村，能够提供许多可供幽会之处。现在人们收集的陕北民歌，字里行间，不时就蹦出这方面的字眼来，而类似草窠、碰道、墙角、圪崂这些字眼，一旦从那些情人们的口中绵绵唱出，马上便具有了一种缠绵悱恻的味道，如果再配上那代代传唱不息的诸如“黑灯瞎火没月亮，小心踩在狗身上”、“半夜来了黎明走，哥哥像个偷吃狗”的民歌，于是便给这荒落的土地和这荒落的去处，罩上一层撩人的玫瑰色。

吴儿堡一如当初。匈奴的迁徙并没有给他们以太大的震动，水乡的灵秀之气现在已经为高原的迟钝和耐性所取代。族长依旧以警觉的目光注视着这一支人类之群的生息和繁衍，春耕与秋收。报警的大钟依旧悬挂在村口老槐树上，随时准备当当敲响。石匠依旧昼夜不息地丁当有声，为未生者凿着石锁，为将死者凿着石碑。

“当当当”的钟声在某一天夜里突然敲响。随后，村头的那棵古槐下被人群、火把、灯笼、农具填满。年轻的匈奴士兵被反剪双手，吊在古槐一支粗壮的横枝上。

年轻人，他太不谨慎了。他的遭遇给后世以鉴戒，所以那些后来的偷情者们，在耳鬓厮磨之际，总要这样劝戒：

鸡叫头绽黑洞洞，
叫哥哥快起身，
操心扬下名。

鸡叫二绽天放亮，
叫哥哥快起床，
当心人丧扬。

鸡叫三绽天大明，
叫哥哥快起身，
操心人捉定。

叫一声妹妹你是听，
你不给哥哥拿主意，
哥哥不起身。

叫一声哥哥你听话，
你的主意自己拿，
叫妹妹做甚嘛？

灯笼和火把扔在了地上，上边又加了些垛在村边的硬柴和庄稼秆，于是火光和浓烟一瞬间罩满了半条川道。

刽子手开始在河边的沙石上磨砍刀，声音沙沙作响，令人胆寒。

留着长胡子的族长，声泪俱下，正在历数匈奴的罪恶。

年轻的匈奴士兵垂着头，他的苍白的面孔流露出胆怯和羞愧。但是，沙沙的磨刀声唤起了他胸中的某种勇敢精神，他慢